#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 暨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年1月9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贺宪宁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云南智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智辉")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于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实施;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于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实施)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合计不超过7,745,966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00%)。

今日,公司收到贺宪宁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云南智辉出具的《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2020年1月15日及2020年1月16日,云南智辉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股份3,872,9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00%。截至本公告日,贺宪宁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云南智辉减持股份计划的减持数量已过半并达到公司总股本的2.0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 (股)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比例 (%)
云南智辉	大宗交易	2020年1月15日	600,000	50. 56	0.31

	大宗交易	2020年1月15日	1, 220, 000	50. 56	0. 63
	大宗交易	2020年1月15日	103, 000	50. 56	0.05
	大宗交易	2020年1月15日	200, 000	50. 56	0. 10
	大宗交易	2020年1月15日	600,000	50. 56	0.31
	大宗交易	2020年1月15日	200,000	50. 56	0. 10
	大宗交易	2020年1月15日	650, 000	50. 56	0.34
	大宗交易	2020年1月16日	299, 900	50. 56	0. 15
合 计			3, 872, 900	50. 56	2. 00

## 2、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份性质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贺宪宁	合计持有股份	53, 996, 544	27. 88	53, 996, 544	27. 88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3, 499, 136	6. 97	13, 499, 136	6. 97
	有限售条件股份*	40, 497, 408	20. 91	40, 497, 408	20. 91
云南智辉	合计持有股份	26, 998, 272	13. 94	23, 125, 372	11. 94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26, 998, 272	13. 94	23, 125, 372	11. 9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注: 贺宪宁先生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为高管锁定股。

## 二、其他相关说明

- 1、本次减持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2、本次减持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 发生变更;



- 3、本次减持股份情况与此前已经披露的承诺、减持股份计划一致,本次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
- 4、本次减持的时间区间内,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其进展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本次减持与前述重大事项无关联性;
- 5、截至本公告日,贺宪宁及云南智辉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3,872,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00%,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其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备查文件

1、《股东关于减持计划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7日

